

证券代码：300284

证券简称：苏交科

公告编号：2012-053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中水电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与中国水电建设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中水电路桥”）共同出资设立中水电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苏交科出资980万元（占49%），中水电路桥出资1020万元（占51%）。

公司经营范围：交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等。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该议案通过设立的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2、公司于2012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对外投资相关议案。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介绍

1、交易对方名称：中国水电建设集团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斌国际大厦A座10层

3、法定代表人：汤明

4、注册资本：97000万元

5、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公路、铁路、桥梁、隧道、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

投资；购销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化学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检测；技术推广、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监测。

6、苏交科与该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中水电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2、注册地及经营地

江苏省南京市

3、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

4、股权结构

中水电路桥持股占51%，苏交科持股49%。

5、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双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苏交科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6、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咨询及有关技术服务（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双方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中水电路桥占总股比 51%，苏交科占总股比 49%，双方在验资帐户设立后 5 日内缴足出资。

2、新公司首届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中水电路桥推荐 2 名，苏交科推荐 1 名。新公司董事长由中水电路桥推荐董事担任。监事由苏交科委派。总经理由苏交科委派，财务负责人由中水电路桥委派。

3、双方就业务关系达成如下约定：

（1）鉴于苏交科在勘察设计咨询领域所具有的突出优势，由苏交科组建新公司的业务团队和负责业务管理，并通过业务和技术能力的提升，在条件成熟时可独立申请勘察设计甲级资质。

（2）新公司成立后，以股东利益为原则，中水电路桥承建的项目的勘察设计

咨询业务，如新公司满足资质许可并具备完成能力，由新公司承接；如新公司不具备上述条件，则在不违反市场准则的前提下，优先委托苏交科承接，其中新公司具备能力完成的部分可优先委托新公司完成。

(3) 新公司成立后，中水电路桥承诺不再自己设立或与其他战略合作方共同设立与新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目的

(1) 中水电路桥有大量的在建和拟建项目，双方的互补性合作将有利于苏交科发挥自身的优势，实现良好的投资收益和合作的协同效益。

(2) 苏交科将借助中水电路桥的央企品牌影响力以及资本市场的优势，实现信息互补、资源互补、市场合作。

2、存在的风险

新公司由中水电路桥持股 51%，苏交科持股 49%，股东间股权比例比较接近，如双方在经营中的意见分歧突出，在公司重大决策上任何一方的提案都难获得通过，将影响公司的发展。

防范措施：明晰双方合作的目的和得失，在共赢上取得一致；在双方合作协议中约定清晰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股东会、董事会决策原则。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由本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